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張明蘭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
電子信箱：1004570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100326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\_111003268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館舉辦「百年傳承·世紀典範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百年校慶校友作品邀請展，配合本展特規劃「108課綱鑑賞力X系統思考力鍛鍊的新方法—哈佛大學教育研究院的Artful Thinking」教師研習工作坊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4月8日師大美字第111100970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教師研習工作坊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對象：國內公私立教師（國語文、藝文領域、文史領域及生活領域優先錄取）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館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
(三)研習時間：111年6月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4時，請於1時30分至2時前報到。

(四)研習時數：2小時，請逕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資訊網報

教務處 111/04/13 13:44



1110002380

有附件



名，課程代碼3416140。

(五)報名人數上限：30人。

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館入館配合防疫措施，請參與教師務必配戴口罩入場；另因應防疫需要，實施滾動式修正，相關公告同步更新至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館」Facebook粉絲專頁及「美術館籌備處」網站首頁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artmuse.ntnu.edu.tw/>）。

四、本局同意市立學校參加旨揭研習之教師，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；私立學校請本權責辦理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臺灣師範大學承辦人楊淑勳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7749-7793。

六、檢附教師研習工作坊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(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

